**黑水县供销社2019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黑水县供销社是属于独立核算一级单位。本单位共设置办公室、业务股、基层股、财务股4个股室。

（二）机构职能

　宣传贯彻党有关农业、农村经济工作和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县农民专业合作社。研究制定全县供销合作社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加快体制、机制创新，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合作经济的多种形式。负责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重要农畜产品和政策性商品经营资格审定、质量监督和行业管理及有关救灾物资的组织、储备、调运工作。协调同政府有关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研究供销合作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了解、反映供销合作社系统和农牧民群众的意见和要求，维护合作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组织全县供销社系统参与和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加强农畜产品市场调查研究，培育农畜产品市场，组织发展专业合作社、消费合作社等中介服务组织，培育龙头产业，加强商品供求、市场、信息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全县农资、烟花爆竹的购销、运输及储存工作，发挥为“三农”服务的纽带作用。

（三）人员概况

黑水县供销社总编制 10名,其中:参公编制10名；其中：行政参公人员10名。在职人员比上年无变动。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年度部门财政资金总收入407.01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359.31万元，占总收入88.28%，上年结转47.7万元，占总收入11.72%。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度部门财政资金总支出181.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1.0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具体为工资福利支出156.36万元，占总支出86.38%，商品服务支出9.17万元，占总支出5.1%，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15.48万元，占总支出8.55%。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包括部门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完成、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严格按照州、县预算编制要求，按时完成了基础信息、项目库的报送工作，完成基础信息的更新，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预算编制中，特别注意对预算编制准确性的把握，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预算执行调整。按时完成待批复提前细化。部门预算在财政部门批复后及时填报预算公示报表报财政审核在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公示。

（二）专项预算管理。

包括专项预算项目程序严密、规划合理、结果符合、分配科学、分配及时、专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实施绩效、违规记录等情况。

资产管理做到正确核算，加强固定资产购置、使用及保管。账务及各类报表公开、准确如实反映，做到信息及时公开等。各项规章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合规。会计核算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资金管理方面，各项资金均实行专款专用，严格依法依规执行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我单位预算内经费和专项基金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设立了专门的出纳和会计人员，在报账处理上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制度等要求实施报账制，专项基金单独建账、专户储存、专户管理、单独核算。预算内经费和专项基金我单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严格执行，经费组织决算及报表的审核、报送与财政部门逐一核对，确保经费预决算的严肃性、准确性。

通过县巡查组巡查组，本单位无违规记录

（三）结果应用情况。

本年本单位在执行公务过程中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努力降低燃修费用。

部门预算决算在财政部门批复后及时填报预算公开资料、决算公开资料报表报财政审核后在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公示。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结合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分配人、财、物，完成了部门职能目标，实现了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支出绩效。

预算支出在保障本单位工作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具体有：2019年度支出绩效较好，预算编制比较精确、合理;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等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定要求，压缩了部分培训费及一般性支出;动态优化了年度预算安排，保障了在经费压缩情况下的高效运转;各项目经费的支出有力保障了办公设备购置等项目所需，推动了改革和各类便民措施的实行;提高了管理工作的规范化、信息化水平;强化机关公用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管理，对于各科室日常公用经费按照相关政策进行管理，对于办公日常运行维护费用加强审核力度，公用经费及水、电等日常运行经费均有一定下降。

结合评价得分评价结果为良好。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不够精细。

（三）改进建议

　　我们将进一步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尽量减少预算执行调整、结转和结余注销的情形。